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跟踪评级报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anhe Credit Rating Co.,Ltd.

专业 | 尽责 | 真诚 | 服务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6〕5221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维持“21 北京人寿 01”“22 北京人寿”和“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声 明

一、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鉴于信用评级工作特性及受客观条件影响，本报告在资料信息获取、评级方法与模型、未来事项预测评估等方面存在局限性。

二、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委托所出具，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该公司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该公司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三、本报告引用的资料主要由该公司或第三方相关主体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四、本次跟踪评级结果自本报告出具之日起至相应债券到期兑付日有效；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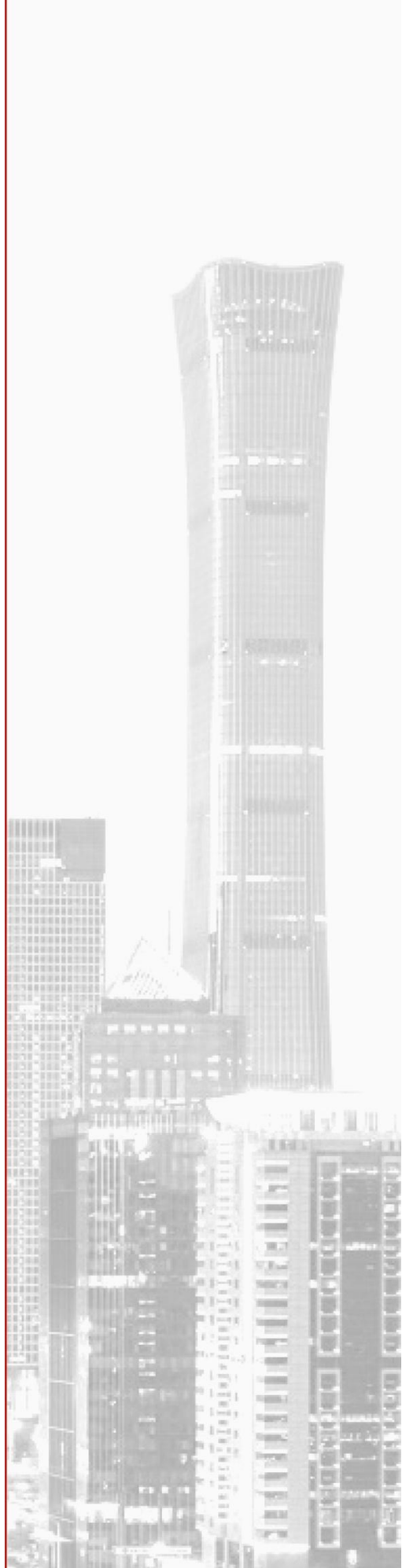
五、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六、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七、本报告所列示的主体评级及相关债券或证券的跟踪评级结果，不得用于其他债券或证券的发行活动。

八、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九、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跟踪评级报告

项目	本次评级结果	上次评级结果	本次评级时间
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A/稳定	AA/稳定	2026/06/29
21 北京人寿 01	AA/稳定	AA/稳定	
22 北京人寿	AA/稳定	AA/稳定	
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	AA/稳定	AA/稳定	

评级观点

跟踪期内，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人寿”或“公司”）行业地位保持稳定，具有较强的区域市场竞争力，公司治理运行机制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但股权质押比例较高，需关注股权稳定性相关情况；业务经营方面，北京人寿保险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同时保险业务向价值型转型持续推进，保单品质向好，银保渠道占比仍较高，渠道多样化水平有待持续提高，投资策略较为稳健，未新增风险项目，但仍需关注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对其投资资产质量及收益实现的不利影响；财务表现方面，得益于保险业务收入及投资端收益的增长，北京人寿盈利能力有所提升，但收益率指标仍不高，未来盈利表现及稳定性情况仍需关注，公司偿付能力有所下降，且内生方式对资本补充有限，需关注业务持续发展对核心资本的消耗情况。

个体调整：无。

外部支持调整：公司业务聚焦于北京市，北京市财政实力与支持能力很强，公司作为人身险公司承担一定的社会养老及社会公共职能，在当地金融体系中具有较为重要的地位，当出现经营困难时，获得政府直接或间接支持的可能性大；通过政府支持因素上调 3 个子级。

评级展望

未来，北京人寿将持续推动业务价值提升，同时优化投资资产结构，提升资金运用效能，有望实现业务的高品质成长。另一方面，北京人寿盈利尚未覆盖早期亏损，加之业务持续发展带来的成本上升以及资本的持续消耗，需关注未来公司盈利状况及偿付能力水平的变化。此外，需关注“报行合一”政策执行、市场竞争加剧以及资本市场波动等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业务发展以及财务指标等方面的影响。

可能引致评级上调的敏感性因素：市场份额明显提升，资本实力大幅提升等。

可能引致评级下调的敏感性因素：同业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地位下降；财务状况恶化，如投资资产质量大幅下降、偿付能力严重不足等。

优势

- **业务快速发展，区域市场竞争力较强。**2025 年，北京人寿保险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市场份额有所提升，业务聚焦于北京地区，在区域内品牌影响力较强，品牌实力与认可度较好。
- **保险业务结构及保单品质较好。**2025 年，北京人寿持续推动业务价值转型，产品类型以传统寿险、健康险产品为主，保单续费率以及新业务价值率处于较高水平，保险业务结构及保单品质较好。
- **获得政府直接或间接支持的可能性大。**寿险公司承担一定的社会养老及社会公共职能，其对支持国家落实养老体系完善工作、维护金融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金融体系中具有较为重要的地位，当出现经营困难时，获得政府直接或间接支持的可能性大。

关注

- **渠道多样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从业务渠道来看，公司银保渠道保费收入占比较高，其他业务渠道的贡献度相对较低，整体渠道多样化水平有待提升。
- **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和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检验。**2025 年以来，公司股权质押比例仍较高，且部分股东经营承压，未来股权结构的稳定性需保持关注；此外，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多元化股权结构下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有待进一步检验。

- **需关注未来核心资本消耗情况。**2025 年，公司内源性资本补充相对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有所下降，在业务的持续发展下，资本的消耗有所加大，需关注未来核心资本消耗情况。
- **需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可能对盈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盈利尚未覆盖早期的累计亏损，在资本市场波动加大、赔付压力加大以及保险市场竞争力加剧等因素影响下，需关注未来盈利稳定性情况。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级方法 保险公司信用评级方法 V4.0.202505

评级模型 保险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模型（打分表）V4.0.202505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风险因素	评价要素	评价结果
经营风险	C	经营环境	宏观和区域风险	2
			行业风险	2
		自身竞争力	公司治理	3
			未来发展	3
			业务经营分析	4
			风险管理水平	3
财务风险	F3	偿付能力	资本充足性	3
			保险风险	1
			盈利能力	3
		流动性		2
指示评级				a
个体调整因素：--				--
个体信用等级				a
外部支持调整因素：政府支持				+3
评级结果				AA

个体信用状况变动说明：无。

外部支持变动说明：无。

评级模型使用说明：评级映射关系矩阵参见联合资信最新披露评级技术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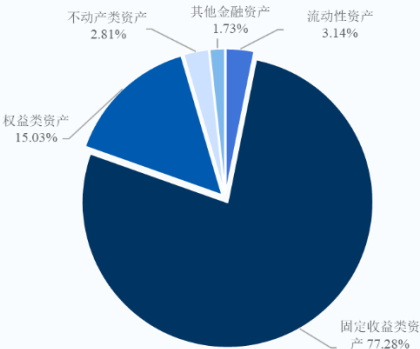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资产总额（亿元）	230.73	288.91	338.60	331.57
负债总额（亿元）	214.48	269.12	322.27	308.03
所有者权益（亿元）	16.25	19.79	16.33	23.5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95.31	103.73	82.42	80.3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79.35	190.53	158.99	159.50
未来 3 个月 LCR ₁ （%）	700	242	274	806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亿元）	64.12	79.02	97.09	2.97
已赚保费（亿元）	54.79	66.06	78.68	/
净利润（亿元）	0.12	1.04	1.59	0.18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亿元）	9.00	10.19	13.26	-1.16
综合退保率（%）	0.83	0.57	0.65	/
赔付率（%）	1.34	11.36	17.61	/
平均资产收益率（%）	0.06	0.40	0.51	/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5.77	8.8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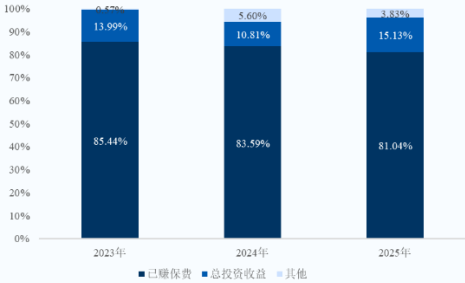
注：2026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偿付能力报告摘要及提供数据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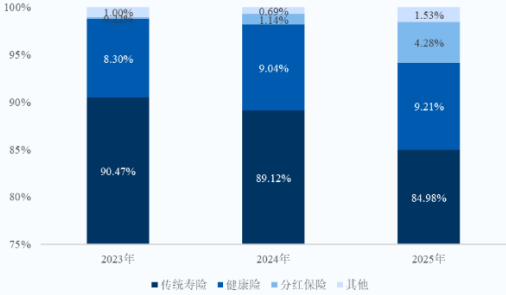
2025 年末公司投资资产构成



2023—2025 年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构成



2023—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构成



跟踪评级债项概况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兑付日	特殊条款
21 北京人寿 01	6.00 亿元	5.50%	2031/10/28	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22 北京人寿	5.00 亿元	5.50%	2032/03/30	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	5.00 亿元	5.50%	2032/09/28	在第 5 年末附有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注：上述债券仅包括由联合资信评级且截至评级时点尚处于存续期的债券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主评级历史

债项简称	债项评级结果	主体评级结果	评级时间	项目小组	评级方法/模型	评级报告
21 北京人寿 01 22 北京人寿 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	AA-/稳定	AA/稳定	2026/03/23	谷金钟 吴雨柠	保险公司信用评级方法 V4.0.202505 保险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模型 (打分表) V4.0.202505	阅读全文
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	AA-/稳定	AA/稳定	2022/09/15	王柠 谷金钟	保险公司信用评级方法 V4.0.202208 保险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模型 (打分表) V4.0.202208	阅读全文
22 北京人寿	AA-/稳定	AA/稳定	2022/03/17	王柠 殷达	保险公司信用评级方法 V3.1.202011 保险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模型 (打分表) V3.1.202011	阅读全文
21 北京人寿 01	AA-/稳定	AA/稳定	2021/10/14	王柠 殷达	保险公司信用评级方法 V3.1.202011 保险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模型 (打分表) V3.1.202011	阅读全文

注：上述历史评级项目的评级报告通过报告链接可查阅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评级项目组

项目负责人：谷金钟 gujz@lhratings.com

项目组成员：谢冰姝 xiebs@lhratings.com

公司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网址：www.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100022）



一、跟踪评级原因

根据有关法规要求，按照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关于北京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人寿”或“公司”）及其相关债券的跟踪评级安排进行本次跟踪评级。

二、主体概况

北京人寿成立于 2018 年 2 月，是由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控股”）、北京供销社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供销社中心”）、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建集团”）等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和社会企业共同发起组建的全国性人寿保险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 28.60 亿元；近年来，公司未进行增资扩股，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股本为 28.60 亿元，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图表 1 • 2026 年 3 月末前五大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99%
2	北京供销社投资管理中心	13.99%
3	北京韩建集团有限公司	13.99%
4	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9%
5	北京草桥实业总公司	12.48%
6	朗森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2.48%
7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0.49%
8	恒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9	北京鹏康投资有限公司	5.00%
合计		100.00%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加数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下同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资料整理

北京人寿主营业务包括普通型保险（包括人寿保险和年金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分红型保险、万能型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按照联合资信行业分类标准划分为保险业。

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北京人寿共在北京、天津、河北、江苏、广东、安徽、福建、重庆等八省、市设有 27 家分支机构，其中分公司 8 家、中心支公司 6 家、支公司 7 家、营销服务部 6 家。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安平街 3 号院 2 号楼 B 栋 6 层 02 号；法定代表人：郭光磊

三、债券概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存续期内且经联合资信评级的债券为 2021 年 10 月发行的 6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2022 年 3 月发行的 5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和 2022 年 9 月发行的 3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见图表 2）。2025 年以来，公司根据债券发行条款的规定，在债券付息日之前及时公布了债券付息公告，并按时足额支付了债券当期利息。

图表 2 •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由联合资信评级的存续债券概况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亿元）	起息日	期限
21 北京人寿 01	6.00	2021/10/28	5+5 年
22 北京人寿	5.00	2022/03/30	5+5 年
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	3.00	2022/09/28	5+5 年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中国货币网披露信息整理

四、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分析

2026 年一季度，宏观政策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财政收入稳步修复，支出强度显著提升、进度加快，政府债券发行节奏显著前置。货币政策延续“适度宽松”基调，1 月 15 日推出结构性降息、再贷款额度扩容等八项举措。政策继续着力扩大内需，稳妥应对中东冲突带来的能源化工供给冲击。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面对地缘冲突加剧、全球供应链成本攀升以及国内结构调整阵痛等多重压力，宏观政策坚持稳中求进、靠前发力，推动经济实现超预期开局。整体来看，一季度经济呈现“生产供给增长加快、市场需求继续改善”的良好态势，但需求端结构分化明显：出口在外需回暖与“抢出口”效应共振下保持两位数高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在基建的拉动下实现由负转正，而消费修复斜率相对平缓，“供强需弱”矛盾仍存。信用方面，一季度社融增量同比少增，企业债券净融资成为主要支撑。宏观杠杆率继续温和上行，名义 GDP 增长回升部分缓解被动升压。工业企业利润高位增长，“量价利”齐升下结构性隐忧仍存。银行资产质量总体稳定，消费贷不良生成压力上升。信用利差低位震荡，流动性宽松驱动中低等级利差压缩。

展望后续，4 月政治局会议肯定“起步有力”，但指出“持续稳中向好的基础还需进一步巩固”，政策重心更重效能。财政加快资金落地并推动支出向“投资于人”转型，货币保持适度宽松并引导资金向科创、绿色、消费倾斜，合力巩固回升向好态势。“六张网”建设首次在政治局会议层面明确。外部挑战仍是经济运行面临的重大变量：中东冲突引发的能源价格上涨风险正在逐步传导，油价上涨带来的通胀压力、贸易成本上升和需求收缩，可能在二季度开始更充分地显现。内部方面，“供强需弱”格局尚未根本扭转，房地产市场的深度调整仍在持续，居民消费信心修复尚需时日，而基建投资在“十五五”开局项目储备支撑下有望维持较高增速，成为短期内稳增长的核心抓手。

完整版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详见[《宏观经济信用观察季报（2026 年 3 月）》](#)。

五、行业分析

2025 年，保险行业保费收入呈现稳健增长态势；其中，受居民长期储蓄、财富管理与养老保障需求持续提升等因素影响，人身险公司保费收入实现较快增长；财产险则受益于新能源车险扩容、非车险需求提升，呈现较强发展韧性。保险行业市场格局稳定，头部险企凭借综合优势与监管环境加持不断巩固市场主导地位，头部效应明显。资金运用方面，2025 年，保险公司可运用资金余额保持增长态势；固定收益类工具仍是资金主要配置方向，权益类投资配置力度加大，银行存款占比有所下降。2025 年，在权益市场回暖、“报行合一”深化和会计准则调整的共同驱动下，全行业整体盈利水平大幅提升，但结构性问题凸显。2025 年，全行业偿付能力整体保持充足水平，但人身险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呈下降状态且低于财产险公司，部分人身险公司未来或面临一定资本补充压力。2025 年，监管机构保持审慎的监管态度，同时不断完善监管制度体系，强化精细化管理，推动行业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和风险控制能力，为保险行业的健康发展夯实制度基础。完整版行业分析详见[《2026 年保险行业分析》](#)。

2025 年以来，在居民储蓄、理财及养老需求持续提升，叠加预定利率下调预期下，人身险公司保费收入实现较快增长，保费收入增长仍主要靠寿险业务拉动，但行业仍处于满期给付高峰阶段使得赔付支出维持高位并持续增加。人身险行业市场集中度仍处于较高水平，头部险企市场份额相对稳定，市场竞争格局变化不大。资金运用方面，2025 年人身险公司可运用资金余额持续增长，权益类资产配置占比有所提升，但固定收益类资产仍为最主要的配置方向；考虑到低利率环境延续，资本市场或将持续震荡，需关注险企投资业务风险管控及长期投资收益实现压力。盈利能力方面，2025 年前三季度，在保费收入增长、投资收益改善及费用管控优化下，人身险公司净利润提升明显。偿付能力方面，2025 年，在资产端公允价值波动侵蚀核心资本、负债端准备金增提压缩实际资本的双重压力下，人身险公司偿付能力整体有所下降，但行业偿付能力仍处充足水平。完整版行业分析详见[《2026 年人身险行业分析》](#)。

六、跟踪期主要变化

（一）管理与发展

2025 年，北京人寿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能够履行相应职责；关联交易风险可控；但股权对外质押比例较高，且部分股东经营与资金压力凸显，公司多元化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及公司治理的长期有效性仍有待进一步观察。

2025 年以来，北京人寿未进行增资扩股，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28.60 亿元。从股权结构来看，北京人寿各股东方多数为北京市当地企业，股东经营范围涵盖农业、医疗、健康、食品、医药、地产、建筑、大数据、汽车、能源、投资等各个领域；公司股东资源较为丰富，股权结构分散，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中顺鑫控股、供销社中心与韩建集团并列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均为 13.99%。股权质押及冻结方面，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股东出质的股权占公司股本的 26.05%，被冻结股权占股本的 5.41%，股东股权质押比例较大；其中，股东朗森汽车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将持有的全部股权对外质押；恒有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有源投资”）因合同纠纷，持有公司全部股权被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东韩建集团持有的公司 3.88 亿股对外质押，另有 0.12 亿股被司法冻结，需关注后续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的影响。

公司治理方面，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北京人寿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6 名，非执行董事分别由除顺鑫控股、韩建集团与恒有源投资以外的 6 家股东派驻；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构成；2025 年以来，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人员均未发生变动，高级管理层组织架构相对稳定，有助于公司专业化运营水平的提升。

关联交易方面，北京人寿关联交易方主要为其股东及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关联交易规模较小，2025 年以来，未有关联交易指标超监管限制的情况，相关风险可控；2025 年公司累计关联交易总额为 0.15 亿元，主要为服务类关联交易。根据北京人寿 2026 年一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披露，2025 年第 2、3 季度，北京人寿风险综合评级结果均为 BB 类。

(二) 经营分析

1 保险业务分析

2025 年，北京人寿保险业务呈快速发展态势，原保险保费市场份额总体有所提升。北京人寿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市场趋势为引领，开拓创新场景和渠道，推进政府、股东合作项目管理，业务主要聚焦于北京市内，具有较强的区域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拓展省外业务，公司已在天津、河北、江苏、广东、安徽、福建及重庆等地设立分公司，业务范围覆盖“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实现了经营区域的逐步拓展。2025 年以来，公司聚焦拓展价值型业务，保险业务实现快速发展，保费收入规模呈现增长态势，市场份额有所提升，原保险保费收入占规模保费的比重保持较高水平，保费收入结构较好；但另一方面，公司整体市场占有率仍相对较低，宏观经济放缓、“报行合一”深化执行及同业竞争压力不断加大下，公司未来发展情况仍需关注。2025 年，公司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81.69%，较上年增长 18.89%；规模保费收入 82.88 亿元，较上年增长 19.89%。

图表 3 • 业务经营及市场排名

项目	规模				较上年度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2024 年	2025 年
原保险保费收入（亿元）	57.44	68.71	81.69	24.49	19.62	18.89
原保险保费收入市场份额（%）	0.16	0.17	0.19	0.14	--	--
规模保费（亿元）	57.94	69.13	82.88	24.77	19.31	19.89
原保险保费收入/规模保费（%）	99.14	99.39	98.56	98.87	--	--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资料、金融监管总局网站及保险业行业协会网站整理

2025 年，北京人寿持续优化业务结构，险种结构以传统寿险及健康险为主，分红险业务规模及占比有所提升、万能险及意外险保费收入占比相对较低。北京人寿践行“价值成长、创新发展”的经营理念，围绕“聚焦头部、聚焦高客”“价值优化、利润并重”的策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体系，持续深化价值转型，以提升保险业务的市场竞争力，目前产品类型涵盖传统型、分红型和万能型等产品，产品种类较为丰富。2025 年，北京人寿新单业务仍以推广增额终身寿险为主，持续推进传统寿险业务发展，传统寿险规模保持增长；在业务结构向长期价值保障型转型下，加强保障类产品开发，长期健康险业务规模有所增长；在市场利率总体下行趋势下，适度加大分红寿险、分红年金险等产品的推广力度，分红险保费收入增长较快；万能险和意外险的保费收入占比保持较低水平。

图表 4 • 规模保费结构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传统寿险（亿元）	52.42	61.61	70.43	15.56
健康险（亿元）	4.81	6.25	7.63	2.29

分红保险（亿元）	0.13	0.79	3.55	6.49
万能保险（亿元）	0.53	0.45	1.21	0.28
意外险（亿元）	0.05	0.03	0.06	0.15
规模保费（亿元）	57.94	69.13	82.88	24.77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资料整理

2025 年，北京人寿采用多元化的业务渠道发展策略，在自营渠道的持续建设下，个险渠道保费收入贡献度不断提升，但受“报行合一”执行影响，银保及中介渠道保费收入占比有所下降；银保渠道仍为北京人寿最大销售渠道，渠道多样化水平仍有待提高。北京人寿业务渠道主要为银保渠道，辅以个险渠道、中介渠道、团险渠道和电商渠道。银保渠道方面，2025 年，公司践行“价值银保、专业银保”的经营方向，持续夯实银保渠道合作基础、助力机构建立多元渠道的发展布局，拓展与各类银行合作，同时积极应对定价利率调降、监管政策趋严等外部变化，推动产品多轮准入，银保渠道保费收入实现一定增长，但受“报行合一”深度执行带来的展业压力影响，公司银保渠道保费占比有所下降；2025 年，公司银保渠道实现保费收入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为 47.92%，合作银行主要包括六大国有大行、部分股份制银行及头部城商银行等 13 家银行。个险渠道方面，北京人寿形成了北京、天津、石家庄、江苏以及广东等多支个险业务队伍，开展事务所机构筹建，已成立了多个支公司和二、四级机构，2025 年公司个险渠道持续聚焦价值经营，加强队伍建设，月均绩优人力及月均产能均保持增长，个险保费规模和占比实现明显提升，但公司京外机构的绩优人力占比不高，个险渠道业务仍有进一步发展空间；2025 年，公司个险渠道实现保费收入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为 33.19%。中介渠道方面，于公司通过发展中介渠道作为渠道补充，但受“报行合一”执行影响较大，经纪代理市场持续萎缩，公司中介渠道新单拓展面临压力，致使中介渠道保费收入占比略有下滑，2025 年，公司中介渠道实现保费收入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降至 16.69%。北京人寿的电商渠道自营平台包括北京京惠保公众号、视频号、微信私域等，2025 年，公司与支付宝、京东等互联网平台深化合作，电商渠道实现保费收入实现一定增长，但受自营产品相对单一、合作不够深入等因素影响，电商渠道保费收入规模仍较小。团险渠道方面，北京人寿与北京市内大企业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客户主要为北京市内的国有企业，在售产品主要为短期健康险产品，公司审慎的开展团险渠道业务，2025 年团险渠道业务占比保持较低水平。

图表 5 • 保险业务营销渠道结构

项目	规模（亿元）				占比（%）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个险渠道	9.09	14.72	22.27	8.22	15.69	21.29	26.87	33.19
银保渠道	29.68	33.62	39.12	11.87	51.23	48.63	47.20	47.92
团险渠道	0.61	1.32	1.75	1.28	1.05	1.91	2.11	5.17
中介渠道	14.27	14.47	13.83	2.25	24.63	20.93	16.69	9.08
电商渠道	4.29	5.00	5.91	1.15	7.40	7.23	7.13	4.64
合计	57.94	69.13	82.88	24.77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数据整理

2025 年，北京人寿保险业务期限仍以期缴业务为主，保费收入期限结构处于行业较好水平，但受保险业务市场环境影响，趸缴业务收入占比有所提升，需关注未来保险业务的发展情况。2025 年以来，北京人寿注重长期业务和价值业务的提升，新单业务拓展以期缴类产品为主，公司整体业务结构较好；但受宏观经济下行、“报行合一”执行以及同业竞争加大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新单保费拓展面临一定压力，适度加大趸缴业务拓展力度以对冲规模压力，趸缴业务收入有所提升，未来保费期限结构变化需保持关注。

图表 6 • 规模保费期限结构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趸缴保费收入（亿元）	1.60	5.14	10.21	3.48
期缴业务首年保费收入（亿元）	19.73	16.97	18.88	4.66
期缴业务续期保费收入（亿元）	36.61	47.02	53.79	16.63
合计	57.94	69.13	82.88	24.77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数据整理

随着保险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逐步向价值型业务转型，公司新业务价值与新业务价值率保持增长，内含价值不断提升，保险业务品质持续向好。根据北京人寿内含价值报告显示，2025 年，公司综合考虑市场收益预期、资产组合及风险溢价等因素后，风险贴现率从 9.5%调整为 8.5%，各账户的投资收益率亦有所下调，最高不超过 4.65%，公司内含价值情况见图表 7。2025 年，公司保持较好的业务期限结构，在新单业务规模增长下，公司新业务价值保持增长，同时新业务价值率保持较高水平，推动内含价值实现较快增长。

图表 7• 内含价值情况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公司内含价值（亿元）	38.61	47.28	58.94	59.70
新业务价值（亿元）	7.12	7.37	9.86	1.45
新业务价值率（%）	35.00	36.00	37.00	22.00

注：上表新业务价值率计算口径：新业务价值/（趸缴保费收入+期缴业务首年保费收入）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资料整理

从保单继续率来看，北京人寿不断加强期缴产品的研发及销售能力，强化和注重业务品质的管控和提升，培养专门的续期专业服务团队提升对续期业务的管理，对于继续率的管理和考核较为严格；2025 年以来，北京人寿个险保单继续率持续提升，银保保单继续率虽略有下降但保持在行业较高水平，加之公司产品期限以中长期为主，未来保险风险相对可控。

图表 8• 保单继续率情况

项 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个险 13 个月继续率（%）	97.07	97.53	98.26	98.18
银保 13 个月继续率（%）	98.29	98.93	99.41	98.56
个险 25 个月继续率（%）	97.30	97.94	98.81	98.75
银保 25 个月继续率（%）	99.24	99.55	99.27	98.13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数据整理

2026 年以来，北京人寿保费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在长期利率下行背景下，公司推动业务结构转型，新单业务主要拓展分红险等浮动性利率产品，推动其业务规模实现一定增长，但整体保险业务收入结构仍以传统寿险为主；个险渠道占比持续提升，已成为公司保险业务贡献最大的营销渠道；新单业务拓展的趸缴占比有所提高，保费期限结构变化仍需保持关注；公司内含价值持续增长，受价值率较低的分红险业务在新单占比明显提升等因素影响，新业务价值率有所回落，保单继续率维持较高水平。2026 年 1—3 月，公司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24.4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3%；规模保费收入达 24.77 亿元。

2 投资业务分析

得益于保险业务规模的快速拓展，2025 年，北京人寿投资资产规模保持增长，投资资产配置以固定收益类投资为主，违约规模较小，投资策略较为稳健；投资收益水平有所提升，但考虑到未来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仍需关注公司投资资产质量及价值波动情况。

2025 年，随着保险业务的快速发展，北京人寿可运用保险资金规模逐年扩大，带动投资资产规模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投资资产总额 300.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64%。目前公司形成了多元化的资产配置体系，投资品种涉及流动性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不动产类资产和其他金融产品。

从投资资产配置情况来看，北京人寿债权类投资资产占比较高。2025 年，公司持续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持续增加长久期债券的配置，固定收益类资产规模保持增长，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余额为 232.31 亿元，占投资资产总额的 77.28%；其中，债券型资管产品底层资产主要为债券，外部评级绝大部分为 AAA，涉及行业主要包括城投、采掘、综合等；投资的债券以利率债为主，出于收益率及风险的综合考量，信用债的规模及占比相对较少，其投资标的主要行业为非银金融、电气设备、房地产业等，外部评级以 AAA 为主；银行存款（定期及协议存款）交易对手主要为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银行。公司不动产类资产以基础设施投资计划为主，项目评级主要为 AAA，涉及行业主要为煤炭、热力、旅游等，随着涉及房地产相关的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陆续到期，不动产类资产规模不断收缩，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 REITs 等另类投资工具，相关 REITs 基金规模有所增长。公司其他金融产品投资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25 年以来，受优质项目供给减少和公司配置政策调整的影响，公司未主动进行信托计划投资，其他金融产品规模有所下降，存量信托计划中涉及部分风险项目，融资主体主要为房地产企业。公司权益类资产主要包括委托投资股票、公募基金和股票型资管产品，另外有少量股权类投资；2025 年，在权益市场回暖背景下，公司显著加大权益

资产配置力度，以捕捉市场红利、获取超额投资收益，同时年内已适时对部分持仓进行浮盈兑现以降低未来组合波动率，公司长期持有的权益资产聚焦于低波动高分红板块；此外，公司配置了一定比例的银行活期存款、货币型资管产品等流动性工具。

从投资资产质量情况来看，2025 年，公司未新增违约资产，存量投资项目中个别房地产企业项目逾期，整体违约规模较小，且均设有一线、准一线城市的写字楼作为抵押资产。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共涉及两笔存量项目已划分至损失类；其中 1 笔项目以物抵债后账面余额 1.00 亿元，并将剩余本金展期至 2029 年 9 月，目前该项目按照展期安排能够正常还本付息，公司对其本金计提减值准备 0.40 亿元，剩余本金 0.50 亿元左右；另外 1 笔本金 2.00 亿元的信托计划项目，已推进强制执行阶段，对部分本金及应付利息共计提 0.41 亿元，剩余本金 1.90 亿元。

集中度风险方面，公司前五大行业风险敞口占投资资产总额的比重为 11.65%，银行业占比较高，其他涉及建筑装饰、房地产业、非银金融及黑色金属等行业；前五大单一资产投资账面余额占投资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98%；涉及前五大单一法人主体投资账面余额占投资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48%。

从投资收益情况来看，2025 年在权益市场回暖及部分资产浮盈兑换下，北京人寿投资收益率水平有所提升，同时随着投资业务规模的增长，投资总收益同比实现增长，另一方面，在债券市场波动下，公司相关资产公允价值有所回落，其他综合收益转负，导致综合投资收益率有所回落；2025 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9.69 亿元，利息收入 3.57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0 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的资产浮亏 5.05 亿元。

2026 年以来，得益于可用资金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投资资产规模持续提升，投资资产结构仍以低资本消耗的固收类资产为主，固定收益类资产规模和占比基本保持稳定，不动产类资产、信托计划等非标资产规模持续下降，权益类资产规模及占比有所提升；公司未有新增违约资产，存量风险敞口未发生变化。截至 2026 年 3 月末，公司投资资产合计 301.70 亿元，其中固收类资产占比 72.78%；2026 年 1—3 月，公司实现投资收益-1.73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6 亿元；非年化的投资收益率（偿付能力口径）与综合投资收益率分别为 0.25%和 0.39%。

图表 9 • 投资资产结构

项目	规模（亿元）			占比（%）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流动性资产	10.94	5.30	9.45	5.47	2.06	3.14
银行存款（活期及通知存款）	3.55	4.59	8.76	1.77	1.78	2.92
货币基金	0.32	0.71	0.13	0.16	0.28	0.04
资管产品—货币型	6.97	--	--	3.48	--	--
买入返售证券	0.10	--	--	0.05	--	--
固定收益类资产	131.36	207.61	232.31	65.63	80.56	77.28
银行存款（定期及协议存款）	18.93	16.41	16.27	9.46	6.37	5.41
债券	76.99	106.56	124.77	38.46	41.35	41.51
资管产品—债券型	22.17	62.84	76.70	11.08	24.38	25.52
债券基金	13.27	21.80	14.57	6.63	8.46	4.85
权益类资产	31.64	23.58	45.18	15.81	9.15	15.03
股票	4.94	8.56	13.25	2.47	3.32	4.41
股票型基金	10.49	7.37	16.85	5.24	2.86	5.61
资管产品—股票型	11.55	1.08	14.43	5.77	0.42	4.80
股权投资基金	2.78	2.79	0.60	1.39	1.08	0.20
未上市股权	0.05	0.05	0.05	0.03	0.02	0.02
不动产类资产	15.07	10.84	8.46	7.53	4.21	2.82
基础设施投资计划	7.57	6.15	4.99	3.78	2.39	1.66
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7.49	4.69	0.50	3.74	1.82	0.17
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	--	2.97	--	--	0.99
其他金融产品	11.15	10.37	5.19	5.57	4.02	1.73

信托计划	10.41	5.50	2.49	5.20	2.13	0.83
其他	0.74	4.87	2.70	0.37	1.89	0.90
投资资产合计	200.16	257.70	300.59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收益率(%) (偿付能力报告口径)	4.01	5.16	6.54	--	--	--
综合投资收益率(%) (偿付能力报告口径)	2.94	7.13	4.09	--	--	--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提供资料整理

(三) 财务分析

北京人寿提供了 2025 年及 2026 年第一季度合并财务报告及偿付能力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5 年合并财务报表及偿付能力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2026 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2025 年以来，北京人寿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仅涉及 1 家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化不影响财务数据的可比性。北京人寿自 2024 年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部分科目不具有可比性。北京人寿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2026 年第一季度数据与之前年度同期数据可比性低。

1 盈利能力

2025 年，得益于保险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以及投资端实现较好收益，北京人寿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在赔付支出及提取准备金规模增长的影响下，营业支出水平亦有所上升；净利润规模有所增长但相对较小，未来盈利能力仍有待观察。

北京人寿营业收入主要由已赚保费和投资收益构成。2025 年，北京人寿持续推动产品价值转型，保险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带动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态势。投资收益方面，得益于投资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以及权益市场回暖，公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有所提升；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保户储金初始费用及退保费用、受托管理费收入等，规模相对较小（见图表 10）。

图表 10 • 保险业务盈利情况表

项目	金额（亿元）			较上年度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收入	64.12	79.02	97.09	23.24	22.86
其中：已赚保费	54.79	66.06	78.68	20.57	19.12
保险业务收入	57.44	68.71	81.69	19.62	18.90
减：分出保费	2.67	2.65	2.99	-0.83	12.8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0.02	-0.00	0.02	-99.86	*
利息收入	--	4.28	3.57	--	-16.70
投资收益	9.00	5.91	9.69	--	63.9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2	2.63	5.00	*	89.97
其他业务收入	0.35	0.13	0.14	-62.15	5.88

注：财务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口径，下同；*表示数据因正负方向变动导致异常偏大或偏小，下同；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2024 年投资收益不具有可比性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及季度报告整理

北京人寿营业支出主要包括退保金、赔付支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和业务及管理费等。2025 年，公司退保金规模保持在较小水平，而受产品到期给付等因素影响，公司当年赔付支出规模增长明显，公司赔付支出主要以分红险业务满期给付为主，原保险合同的赔款支出规模较小；整体来看，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的产品退保及赔付支出情况未能完全显现，随着保单年度的进展，公司赔付压力已有所增加，需关注后续退保及赔付情况。2025 年，受其保险规模的快速增长以及国债收益率曲线下行等因素影响，公司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规模增长明显。从成本管控方面来看，公司严格执行“报行合一”，其手续费及佣金费率有所降低，相关费用支出较之前年度下降，尽管整体业务规模的扩大带动业务及管理费规模有所增长，但受益于上述费用管控措施，整体综合费用率实现下降，成本控制能力有所提升。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2025 年公司营业支出水平亦较快上升。

图表 11 • 费用及退保情况

项目	金额（亿元）			较上年度变动情况（%）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营业支出	64.00	78.62	94.39	22.84	20.07
其中：退保金（亿元）	1.32	1.21	1.82	-8.75	50.79
赔付支出（亿元）	0.97	7.77	14.38	705.34	85.03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亿元）	46.07	58.22	66.74	26.37	14.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亿元）	10.79	7.70	7.09	-28.64	-7.89
业务及管理费（亿元）	4.45	4.82	6.18	8.39	28.12
资产/信用减值损失（亿元）	0.71	-0.03	-0.01	*	-77.64
综合退保率（%）	0.83	0.57	0.65	--	--
赔付率（%）	1.34	11.36	17.61	--	--
综合费用率（%）	27.79	18.95	16.73	--	--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季度报告及提供资料整理

从盈利情况来看，得益于保险业务收入及投资相关收益的增长，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带动净利润实现良好增长，盈利能力有所提升；但公司实现净利润规模仍相对较小，同时由于运营初期多处于亏损状态，目前尚存一定的未弥补亏损缺口，在保险市场竞争力加剧、资本市场波动以及提取准备金规模增长的背景下，需关注公司未来盈利实现情况（见图表 12）。

图表 12 • 盈利水平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净利润（亿元）	0.12	1.04	1.59	0.18
平均资产收益率（%）	0.06	0.40	0.51	--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5.77	8.83	--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及季度报告整理

图表 13 • 保险服务业绩情况

项目	金额（亿元）
	2026 年 1—3 月
保险服务业绩	0.63
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2.26
保险服务费用	1.96
分保合同净损益	0.33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一季度报告及偿付能力报告整理

图表 14 • 投资业务损益情况

项目	金额（亿元）
	2026 年 1—3 月
承保财务净损益	-1.33
投资收益净额	0.70
其中：投资收益	-1.73
利息收入	0.5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6
信用减值损失	-0.03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一季度报告及偿付能力报告整理

2026 年 1—3 月，公司实现保险服务收入 2.26 亿元，发生保险服务费用 1.96 亿元，实现净利润 0.18 亿元。由于公司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因此相关盈利数据可比性较低，需关注新保险合同准则下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变动情况。

2 流动性

北京人寿流动性指标处于较好水平，短期流动性风险可控，但需关注面临的资产负债期限错配风险。

从资产负债期限匹配情况来看，北京人寿保险产品以长期产品为主，负债端久期较长；在资产端方面，公司为降低错配期限而相应加大了长久期资产的配置力度，资产久期有所拉长，但仍面临一定的久期期限缺口，公司资产负债久期缺口在 15 年左右。同时，联合资信注意到，随着公司长期险保险产品的不断发展，且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国内资本市场长期资产供给不足，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资产负债期限错配风险，需关注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情况。

从资产构成来看，公司配置一定比例的可快速变现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以及短期内业务波动的现金流需要，公司持有的流动性较高的可快速变现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定期及协议存款、政府债券等。2025 年，公司保持较大的政府债券的投资力度，公司可快速变现资产规模及占比处于较高水平。从负债构成来看，公司负债结构主要由保险合同准备金构成，保户储金及投资款规模较小。准备金计提方面，2025 年，随着保险业务的持续增长，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规模不断增长，随着公司赔付支出规模的增长，公司准备金赔付倍数有所下降，但保险合同准备金对当年赔付及退保的保障程度仍较高。

图表 15 • 主要流动性指标

项目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2026 年 3 月末
可快速变现资产（亿元）	65.73	106.42	126.23	/
可快速变现资产/资产总额（%）	28.49	36.84	37.28	/
保险合同准备金（亿元）	149.41	207.63	274.39	/
准备金赔付倍数（倍）	65.34	23.12	16.94	/
未来 3 个月 LCR ₁ （%）	700	242	274	806
未来 12 个月 LCR ₁ （%）	323	211	310	414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及偿付能力报告整理

公司在偿二代二期流动性规则下，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监测，2025 年以来公司相关流动性指标保持在较高水平。截至 2026 年一季度末，从指标结果显示，流动性覆盖率方面，公司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未来 3 个月和 12 个月的流动性覆盖率 LCR₁、LCR₂ 和 LCR₃ 结果均满足监管指标；在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指标方面，公司采取审慎的原则预测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过去两个季度的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均高于-30%，满足监管要求。公司 2026 年一季度累计现金净流入 11.27 亿元。

3 资本充足性

2025 年，受资本市场波动引发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北京人寿净资产规模有所收缩，偿付能力有所下降，在业务持续扩张的背景下，未来核心资本补充压力需关注。

在资本补充方面，2025 年北京人寿未进行增资扩股，主要是通过利润留存增加资本。北京人寿当年实现盈利，未弥补亏损规模略有收窄，但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由正转负，导致所有者权益规模有所收缩。截至 2025 年末，北京人寿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3 亿元，其中实收资本 28.60 亿元，未弥补亏损 11.61 亿元，其他综合收益余额为-0.66 亿元。

2025 年，由于净资产规模的收缩，北京人寿实际资本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公司业务快速扩展以及预定利率持续下行催生的利差损压力，对资本消耗不断加大，保险风险及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均有所增长，最低资本规模有所增长。在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下，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与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有所下降。

2026 年一季度，主要受新会计准则切换影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长明显，但在偿付能力监管与企业会计准则的口径差异影响下，实际资本仍略有下降；在风险控制下，最低资本规模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各项数据仍较上年末略有下降，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已低于行业平均水平。考虑到公司盈利能力仍有待提升，业务持续发展不断消耗资本，未来核心资本补充压力需关注。

图表 16 • 偿付能力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3 月末
资产总额（亿元）	230.73	288.91	338.60	331.57
负债总额（亿元）	214.48	269.12	322.27	308.03

注册资本（亿元）	28.60	28.60	28.60	28.60
所有者权益（亿元）	16.25	19.79	16.33	23.54
认可资产（亿元）	232.45	293.19	340.11	342.21
认可负债（亿元）	188.65	240.84	290.23	293.54
实际资本（亿元）	43.80	52.35	49.88	48.67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亿元）	23.20	28.50	25.86	24.51
最低资本（亿元）	24.42	27.48	31.37	30.52
认可资产负债率（%）	81.16	82.14	85.33	85.7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95.31	103.73	82.42	80.3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79.35	190.53	158.99	159.50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偿付能力报告整理

七、外部支持

北京人寿业务聚焦于北京市内，北京市是全国政治、文化、国际交往及科技创新中心，综合经济实力一直保持在全国前列；2025 年，北京经济保持稳定增长，高质量发展特征凸显，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2073.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680.6 亿元，同比增长 4.8%，税收占比达 86.5%，收入质量稳居全国前列，政府财政实力雄厚，具备很强的资源统筹与支持保障能力。

北京人寿作为人身险公司，承担一定的社会养老及社会公共职能，其对支持国家落实社会养老体系完善工作、维护金融稳定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当地金融体系中具有较为重要的地位，当出现经营困难时，获得政府直接或间接支持的可能性大。

八、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北京人寿已发行且尚在存续期内的资本补充债券本金 14.00 亿元。资本补充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和利息支付顺序列于保单责任和其他普通负债之后，股权资本等核心资本工具之前；假若北京人寿无法如约支付本息时，该资本工具的权益人无权向法院申请对保险公司实施破产清偿。存续期内的资本补充债券设定 1 次公司选择提前赎回的权利。在行使赎回权后发行人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不低于 100% 的情况下，经报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可以选择在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债券。

以 2025 年末的财务数据为基础，公司净利润、可快速变现资产、股东权益对公司存续期内的资本补充债券本金的保障倍数见图表 17，公司对存续期内的债券保障程度较好。综合考虑北京人寿资本实力、业务经营及流动性等情况，公司存续期内的债券违约概率很低。

图表 17 • 存续债券保障情况

项目	2025 年末
资本补充债券本金（亿元）	14.00
净利润/资本补充债券本金（倍）	0.11
可快速变现资产/资本补充债券本金（倍）	9.02
股东权益/资本补充债券本金（倍）	1.17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北京人寿审计报告及公开披露资料整理

九、跟踪评级结论

基于对公司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外部支持及债券偿还能力等方面的综合分析评估，联合资信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维持“21 北京人寿 01”“22 北京人寿”和“22 北京人寿资本补充债 02”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附件 2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投资类资产	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保户质押贷款+其他可计入部分
投资类资产*	拆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长期股权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其他可计入部分
综合退保率	本期退保金/(期初寿险责任准备金+期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本期期缴保费收入)×100%
赔付率	(赔付支出-摊回赔付支出)/已赚保费×100%
综合费用率	(分保费用+税金及附加+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业务及管理费-摊回分保费用)/已赚保费×100%
综合费用率*	(税金及附加+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业务及管理费)/保险服务收入×100%
平均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2] ×100%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总额+期末净资产总额)/2] ×1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准备金赔付倍数	年末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当年赔付支出+当年退保金)
实际资本	认可资产-认可负债
认可资产负债率	认可负债/认可资产×100%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核心资本/最低资本×10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实际资本/最低资本×100%
可快速变现资产	货币资金+存款+高流动性债券

注：标*公式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简称“新保险合同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保险企业

附件 3-1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

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概率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概率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概率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 3-2 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中长期债券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

附件 3-3 评级展望设置及含义

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评级展望通常分为正面、负面、稳定、发展中等四种。

评级展望	含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降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调升、调降或维持